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1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证券简称：滨江集团，证券代码：002244）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9月28日、9月29日、9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4.7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滨江集团，证券代码：002244）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9月28日、9月29日、9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4.7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致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询，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项目开发建设、销售、拿地、融资等各项经营工作稳步有序开展。外部经营环境方面：为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

新模式，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2026年8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自然资源部、金融监管总局发布了《关于完善商品住房销售制度的通知》，同日，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印发了《关于改革完善房地产信贷管理 推动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意见》的通知。2026年9月29日，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发布了《关于实施居民购房贷款贴息政策的通知》，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居民购房贷款贴息政策，减轻新购买首套住房家庭的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息负担，支持城乡居民刚性住房需求。

2.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 公司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4.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八日